

2022级地学学院大类招生专业细分实施方案



地球科学与环境工程学院目前涉及大类细分专业的为测绘类和环境类。考虑国家对专业人才的需求以及相关专业的师资与实验保障等条件，经学院研究确定，地学学院2022级细分专业的基本原则为维持大类招生前各专业学生规模大致不变。测绘大类计划按照测绘工程专业不超过56人（2个班），地理信息科学专业不超过55人（2个班），遥感科学与技术专业不超过55人（2个班）的规模进行分流。环境大类计划按照环境工程专业不超过90人（3个班），消防工程不超过60人（2个班）的规模进行分流。

一、分流办法：

（一）测绘类：

- 1、测绘大类分流原则上采取“2+2”的培养模式，即前两年按大类培养，后两年按专业培养，分流限定在测绘工程、遥感科学与技术、地理信息科学专业内，不得跨大类跨学院选专业；测绘工程专业卓越班的分流与增选按照《地球科学与环境工程学院测绘工程专业卓越班管理办法》执行，不参加专业分流。
- 2、学生自主选择专业，分别填报第1、第2、第3专业志愿。录取遵循志愿加调剂的原则，即学生志愿优先，同志愿的学生按学业成绩择优满足专业志愿。
- 3、成绩统计课程为培养计划规定的所有必修和限修课程，每门课程学分按教学计划的实际学分进行计算，每门课程成绩以第一次正考的总评成绩为准。

（二）环境类：

- 1、遵循“以学生为本”，以专业需求、专业培养硬件条件和培养能力为依据，学生自主选择，填报专业第1、第2志愿。
- 2、按照一年级（第一学期）成绩作为主要控制指标择优满足学生专业志愿。按照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满足学生专业志愿，直到专业满额为止。
- 3、排名方式：对每个专业方向的第一志愿申请者的成绩进行排序，并按专业方向的预定名额划分，落选学生自动调整至下一志愿进行排名，依此类推。专业方向排名时按志愿优先原则进行排序，即第一志愿优先于第二志愿。排名课程成绩相同的学生，则参考“新生研讨课”、“无机及分析化学I”总成绩，总成绩高者优先。

二、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参照智育评价成绩计算办法：

$$\text{智育评价成绩} = \frac{\sum (\text{课程成绩} \times \text{课程学分})}{\sum (\text{课程学分})}$$

三、工作安排：

- 1、各大类按照分流细则需要的成绩分别计算综合成绩排名，学习与科创中心对成绩进行核算后在学院范围内公示三个工作日。
- 2、4月13日下午，开展专业分流说明会，由各专业老师宣讲分流办法及专业培养方案。
- 3、在宣讲会发放纸质《分流志愿表》，本人填写完成并签字后**以班级为单位**，各班班长于**4月17日（星期一）12:00前**将纸质《分流志愿表》交至辅导员处，过时则视为放弃志愿选择，服从志愿调剂。

注：本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地学学院所有。

地球科学与环境工程学院